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amr.gd.gov.cn/hdjlpt/yjzj/answer/25083>)

附錄

###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求《广东省开展国家标准化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标准化创新发展，更好发挥标准化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我局起草了《广东省开展国家标准化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以登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查看征求意见稿。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以在2022年11月30日前（自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通过以下三种方式提出意见（包括修改意见及理由）：

一、邮寄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363号，邮编：510630，请在信封上注明“试点工作方案征求意见”字样；

二、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gdsjj\_caijiezhang@gd.gov.cn；

三、通过本公告下方的意见征集栏反馈意见。

附件：广东省开展国家标准化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docx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1月24日

附件：

广东省开展国家标准化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进一步推动我省标准化创新发展，更好发挥标准化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现就广东省申报开展国家标准化创新发展试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围绕广东省“1+1+9”部署，全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创新，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标准体系，率先实现“四个转变”，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更有力的支撑，为全国标准化创新发展提供试点经验和示范引领。

(二) 发展目标

到2025年，标准供给结构和供给质量大幅优化提升，“统一管理、分工负责”的标准化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基本建成具有广东特色、适应高质量发展的先进标准体系。

——**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标准全覆盖，先进制造业和新兴产业标准地位凸显，健康、安全、环境标准支撑有力，城乡治理标准成效显著，农业标准化生产普及率稳步提升，新增制修订标准2500项以上，基本实现标准运用由产业与贸易为主向经济社会全域转变。

——**标准化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的比率达到55%，地方标准平均制定周期缩短至15个月以内，标准化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质量效益和生态效益充分显现，基本实现标准化发展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标准化协同开放程度持续增强**。与港澳标准化合作持续深化，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化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参与制定修订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的能力明显增强，国际标准化能力和贡献率显著提升，基本实现标准化工作由国内驱动向国内国际相互促进转变。

——**标准化基础能力和市场化水平不断提升**。培育引进一批高水平的标准化研究机构，申报一批国家标准验证试点，高质量建成技术标准创新基地6个以上，新建标准化试点示范300个以上，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标准化社会团体和标准创新型企业，基本实现标准供给由政府主导向政府与市场并重转变。

二、加强标准化和科技创新互融互促

(一) 加强“卡脖子”技术领域标准研究布局

瞄准世界科技发展前沿和产业技术变革方向，基于广东省技术优势，着力在未来全球技术创新和竞争焦点方面开展标准布局。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型生物医用材料等标准研制，进一步优化高端、创新领域医疗器械标准体系。集中研制一批引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各产业良性互动、深度融合的标准。

(二) 促进科技成果向标准转化

加强标准化与科技、产业主管部门协作，探索建立科技创新与标准化互动发展工作机制。开展产业链、创新链、标准链“三链”融合，推动技术攻关、标准研制与产业发展齐头并进。开展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比率的统计工作，将标准作为重要产出指标纳入科技计划实施体系。完善标准必要专利制度，推动建立标准与知识产权联动工作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标准的服务体系，支持研究机构和高等院校推动科技成果向标准转化。

三、强化现代产业体系标准引领

### **（三）强化先进制造业标准领航**

围绕广东战略性产业集群，编制标准体系规划，加快基础性、通用性和关键性技术标准布局，研制一批技术自主、应用带动的先进标准。实施标准化助力重点产业稳链工程，围绕机械、电子、纺织等重点行业，强化跨行业、跨领域产业链标准化协调。实施新型制造标准化强基工程，开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方面标准化试点，健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标准，形成产业优化升级的标准群。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标准化专项行动，加强工业互联网、车联网、能源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方面标准研制。实施优势产业标准化提升行动，提升纺织服装、玩具创意、食品饮料、家具制造、金属制品等优势传统产业领域标准，推动优势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扶持制造业和实体经济发展。

### **（四）提升现代服务业标准水平**

对标国际一流水平，加强关键服务质量标准研制，提升金融、研发、设计、咨询、会展等现代服务业水平。围绕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研制一批智慧物流、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等重点领域标准，健全多式联运标准体系。以广交会、高交会、中博会、加博会等重要展会为依托，建立健全展会业标准体系，助力打造全国知名会展平台。加强知识产权、旅游服务、文化创意等领域标准研制，促进服务经济规范发展。加强健康体育、文化娱乐、休闲旅游等服务标准供给，提升生活性服务业水平。加大金融业数字化转型、金融风险防控等标准研制力度，加快建设绿色金融标准体系。

### **（五）深化“三项工程”标准化行动**

围绕“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编制和完善三项工程标准体系规划与路线图。依据标准体系框架和路线图，研制一批急需、适用的先进标准，规范服务行为，提升服务质量。推动“粤菜制作”“粤点制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实践应用，加快制定粤菜师傅职业标准，形成系统化、标准化、可复制的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以母婴服务、居家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为重点的家政服务、管理、信用、培训标准，完善家政服务标准体系，开发专业培训教材和职业培训包，加快“南粤家政”人才培育，推进行业规范管理。

### **（六）建立健全现代农业标准体系**

结合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广东省食品安全提升项目”实施，建立健全生猪、菠萝、荔枝和龙眼等农产品标准体系。以珠三角池塘升级改造为重点，促进养殖池塘标准化、生态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提高养殖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以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为契机，完善基于差异化优势的全产业链标准体系，以标准集成挖掘、培育和发展独特的品质优势，促进品牌价值提升。

## **四、完善绿色低碳发展标准保障**

### **（七）健全绿色低碳重点领域标准体系**

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提升工程，出台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探索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试点，建立健全工业、能源、交通运输、基础设计等方面绿色低碳标准体系，开展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标准化专项研究与服务。加强新型电力系统标准建设，完善风电、光伏、输配电、储能、氢能、先进核电和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标准。制定重点行业、企业、产品碳排放核算报告核查标准。分类建立绿色公共机构、产业园区建设及评价标准。

### **（八）提升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标准**

制定更严格的环保、能耗标准，全面推进有色、建材、陶瓷、纺织、造纸等传统制造业绿色化、低碳化改造。推动制定流域水污染物排放地方标准，持续提升水生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建立完善制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持续改善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深入推进工业、城镇、农业农村、港口船舶“四源共治”管理标准化建设，持续改善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大力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系统防控、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重点类别金属污染防治等标准研制与应用。开展环保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积极参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农村环保基础设施等方面标准研制。

### **（九）夯实生态保护和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标准**

建立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的标准化协商合作工作机制，建立健全西江、北江、东江、韩江、鉴江等重要江河生态保护修复标准体系。建立健全河湖管理保护标准体系，探索适用于粤港澳大湾区的河口水生态环境标准。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相关标准研制，加强转基因生物环境释放、风险评估和环境影响等相关技术标准研究。完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自然资源管控、资源有偿使用等标准体系建设。完善海洋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保护的标准体系，着力优化海洋经济布局。

#### **五、畅通高水平协同开放标准通道**

### **（十）全面建设“湾区标准”**

积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化工作机制创新，建立完善粤港澳三地标准化合作平台与机制。充分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化研究中心作用，大力实施“湾区通”工程，聚焦食品、环保、旅游、医疗、物流、交通与通关等重点领域，推动三地社会团体、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等共同深度参与标准研制与推广应用。制定“湾区标准”推广实施办法，发布、实施一大批高质量的“湾区标准”。推广“湾区标准”认证，全面实现“一个标准、一次检测、一次认证、湾区通行”，促进构建开放一体的湾区大市场。

### **（十一）推动“两个合作区”标准化建设**

围绕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立与港澳衔接、国际接轨的监管标准和规范制度，建立健全联通港澳、接轨国际的标准体系。加快绿色、智慧供应链发展，建立与国际接轨的供应链标准。支持前海合作区在服务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行业管理等方面，深化与港澳规则、标准对接。深化粤港澳绿色金融合作，探索建立统一的绿色金融标准，为内地企业利用港澳市场进行绿色项目融资提供服务。支持在合作区以市场化方式发起成立国际性标准等组织，创新国际性标准组织管理制度。

### **（十二）深化国际标准化交流合作**

实施标准国际化跃升工程，推进中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体系兼容。支持国际标准化组织技术机构或对口单位落户我省，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工作。加强自贸区建设中的标准合作，推动开展成员间标准协调对接。对主要贸易国和地区开展WTO/TBT-SPS通报预警及相关研究，增强应对技术性贸易壁垒的能力。围绕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在应对气候变化、海洋合作等方面积极参与标准化协调合作机制的建设。鼓励根据需要制定地方标准标准外文版。积极实施标准化能力建设合作项目，加强标准互鉴、人员交流和经验分享。

#### **六、提升区域治理标准水平**

### **（十三）推进行政管理和社会治理标准化建设**

完善行政管理和社会治理标准体系，推动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开展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机关事务服务、社区治理等领域标准化试点，围绕行政许可规范、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城乡社区治理等领域开展标准制修订。实施数字政府标准建设工程，开展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省域治理“一网统管”、政府运行“一网协同”标准化建设。加强信用体系建设领域标准制修订，促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数据共享。

### **（十四）深化新型城镇化标准化建设**

构建具有区域特色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标准体系，完善城乡居住条件、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置等标准，探索制定具有岭南特色的城市风貌标准。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标准化试点建设，积累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积极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标准化建设，加快形成村改工业园工作标准体系，研制一批核心标准，打造村改工业园的标准化样本。开展城市标准化行动，健全智慧城市标准，推进城市可持续发展，打造国际化“标准城市”样板。开展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容环境等方面标准化建设。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南粤古驿道标准化建设，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 **（十五）加强公共安全标准化工作**

构建多部门多区域多系统的公共安全标准化协同机制。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底工

程，完善社会治安、刑事执法、反恐处突、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等领域标准体系。织密筑牢食品、药品、农药、粮食能源、水资源、生物、建筑、网络等领域安全标准网。提升地质灾害、地震、气象灾害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七、加快共同富裕标准进程

##### （十六）筑牢优质高效公共服务标准基础

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工程，围绕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方面，加强相关标准研制和实施。围绕全民身体素质提高、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重大疾病疫情防治、医疗卫生质量提升、中医药传承创新、医疗保障体系完善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开展标准体系建设，制定和实施相关重要标准，构建维护人民健康的坚强屏障。

##### （十七）完善高品质生活标准

开展养老和家政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完善标准体系，开展标准化试点，推动标准化纳入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加强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宣贯和监督检查，推动建立养老机构服务质量等级评价制度。加强婴幼儿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标准研制，健全中医药标准体系，提升公共卫生健康标准化水平。完善体育、文化、旅游等标准体系。

##### （十八）推进乡村振兴标准化建设

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构建产业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和城乡融合等领域标准体系。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标准化建设，加强农村垃圾与污水治理、农村卫生厕所建设改造、农村基础设施等领域标准制定。推进乡村治理标准化工作，开展农村治安防控、乡风文明等领域标准制修订。加强农业农村标准化试点示范区建设，建设农业标准化区域服务与推广平台，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标准化工作。

#### 八、深化标准化改革创新

##### （十九）优化标准供给体系

建立健全地方标准全过程追溯与监督机制，形成对地方标准制定、实施、复审、修订全生命周期的闭环管理，提高地方标准质量。围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动省级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建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之间联络机制，加强与国际、国家、行业专业标准化组织联络对接，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推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合优化。对接区域重大战略，紧贴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专精特新等发展需求，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制定团体标准培优领域清单，建立培优团体标准组织库，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国内领先的团体标准。推进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对标达标活动，鼓励企业制定高于国际、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先进企业标准，促进产品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

##### （二十）强化标准实施与监督

推动在法规和政策文件制定，以及检验检测认证、政府采购、招投标等活动中积极应用先进标准。推进以标准为依据开展宏观调控、产业推进、行业管理、市场准入和质量监管。完善标准实施的政策措施，优化标准实施信息反馈机制，推进标准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估。加强对强制性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积极运用信息化和标准效果评价等手段进行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监督。强化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加强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等对团体标准的正面引导和监督作用，向社会公布团体标准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和处理结果。

##### （二十一）大力发展标准化服务业

打造覆盖战略政策咨询、标准信息、标准研究、标准规划、标准编写、标准实施、标准比对等“标准化+”服务生态体系，培育一批市场化程度高的标准事务所。探索运用以标准为牵引，建立标准与计量、检验检测认证、知识产权、品牌建设深度融合发展的机制，健全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大标准数字化前沿技术研究力度，发展机器可读标准、开源标准等，推动标准化工作向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转型。组织开展标准化

服务业现状调查，研究标准化服务业产业统计方案和评价机制。提升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水平。

### **（二十二）健全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

适时建立标准化教育联合推进工作机制，逐步推动建立标准化职业技术序列，打造多种形式的高层次人才培养平台。加强国际标准人才培训基地（广州）建设，实施国际标准化人才培养计划。建立标准化人才激励机制，引进一批标准化领军和紧缺人才。支持高等院校设立标准化相关专业学科，建立健全标准化课程教材体系、优化完善标准化师资队伍。建立一批标准化教育培训基地和实训基地。培育一批标准创制型企业，鼓励企业设立标准化总监。

## **九、保障措施**

### **（二十三）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标准化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省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健全统一、权威、高效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积极将标准化纳入产业、区域、科技、贸易等各类政策规划，形成上下贯通、部门协同、执行有力的工作局面。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提出试点建设目标任务，合理确定年度标准化重点，及时总结“广东方案”。

### **（二十四）完善配套措施**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标准化工作。各地根据财力状况对试点重要任务落实经费予以支持，按照有关规定开展表彰奖励，强化金融、信用、人才等政策支持。鼓励商业银行、融资担保公司开发标准融资增信服务产品，为试点建设提供多方位的投入保障。

### **（二十五）强化考核评估**

将标准化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评价和考核，合理设置相应的考核指标，确保各部门履职尽责。探索开展标准化发展考评试点，完善标准化统计调查制度。充分发挥社会组织、行业协会、专业研究机构作用，探索建立试点建设第三方评估机制。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中要加大对标准制定和发布的激励力度。

### **（二十六）加大宣传引导**

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试点建设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重要举措。及时发布标准化政策解读，加强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提高全社会标准化意识。建设若干标准化宣传普及基地，用好新媒体工具，提高宣传的精准性、有效性，让讲标准用标准守标准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行动。